

## 日台長照及福祉專業人才培育 長照專業遠距培育簡章

### 一、緣起與目標

公益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為因應日台高齡化社會的來臨，自 107 年起推動台日長照領域交流，結合日本佐久大學(醫療福祉護理長照人才教育機構)及中日長照民間單位(亞智威信有限公司)之投入與協助，計已提供台灣長照領域相關實務人才 22 位全額補助赴日研修長照專業知能。

鑑於國內外 COVID-19 疫情起伏，為兼顧人員安全與專業交流學習，本年度將採遠距講座方式授課，邀請日本醫療長照專家現身說法，課程主題將涵蓋日本長照之推展、日本長照專業知能、身體照顧關鍵概念及其重要技能等，同時將介紹日本「尊嚴陪伴」的核心概念、相關日語學習技巧及長者生活文化等；課程亦設計學員與專家對話的小座談會，期透過科技輔助雙向交流增長學習成效。本次培育方案成績優秀者，將可享有免書審參加下梯次赴日研修徵選。

二、遠距培育實施期間：111 年 1 月 12 日～3 月 28 日(每週 2 至 3 次，時間如下所定)

三、培育名額：30 人

### 四、對象資格條件：

- (一)現職於長照機關(構)或長照服務單位負責長照服務或行政工作，且具下列資格人員(申請時，須併檢附長照服務人員證明)：
1. 社工師、照顧服務員、長照業務主管。
  2. 西醫師、藥師、護理人員、物理/職能治療人員、語言治療師、營養師，具備長照醫事人員 Level 2 與 Level 3 學習證明者為優。
- (二)符合上開資格者，須符合下列條件：
1. 45 歲(含)以下的台灣籍人士。
  2. 至少具高中畢業(請檢附最高學歷證明)。
  3. 具 1 年以上長照服務實務經驗，且參與培育後仍持續長照相關的工作者。
  4. 品行端正，能以誠懇快樂的態度認真思考及學習，願意擔當台日長照橋樑者。
  5.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(俗稱良民證，無犯罪證明；錄取後檢附)
  6. 自備遠距課程工具：電腦、網路連線、頭戴雙耳麥克風，可操作電腦文書者。

### 五、遴選及核定程序：

- (一)由長照機構(關)或長照服務單位填寫推薦函(詳七、報名資料)，併將申請資料寄送至所在地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。
- (二)各地方政府受理審查送件資料後，推薦 2-3 名符合上開資格條件者，參加甄選；推薦報名資料(紙本)於 110 年 12 月 17 日下午 5 時前(以郵戳為憑)函送(達)本部，逾時視為放棄參加。
- 【請報名者、機構單位、縣市政府自行留意作業時間】
- (三)本部組成遴選小組進行報名資料審核，錄選正取 30 名，備取 5 名，經本部核定後函知各地方政府，並將錄取名單及學員資料函送日本台灣交流協會。
- (四)遞補：經核定人員因公務或特殊原因放棄參加，本部將依核定備取人員名單順序

辦理遞補事宜。

## 六、遠距培育課程

(一)培育費用：日本台灣交流協會提供免費培訓，學員無須繳費。

(二)遠距視訊講座大綱：

1. 赴日研修所用之日本介護基本知識。
2. 日本介護的全盤。
3. 透過學習反思台灣長照面面觀。
4. 介紹有尊嚴的介護技術。
5. 學習什麼是溫馨又專業的介護指導方法。

(三)課程表

### 1. 同步講座

(1)講題 1：開課典禮

日期：1月12日(三)13:40~15:10

方式：同步視訊(1月10日將以MAIL傳送連結網址)

內容：開課典禮、自我介紹、課程介紹、視訊學習方法的講解

(2)講題 2~5：小組報告

日期：1月24日、2月8日、21日、3月7日(一) 13:40~15:10，共4堂

方式：同步視訊、分組討論、雙向溝通

內容：針對4~6個主題，小組分析後視訊中報告及討論

(3)講題 6：學習發表會

日期：3月28日(一)13:40~15:10

方式：同步視訊，綜合發表會

2. 同步/非同步講座 20堂，課程大綱於1月12日發給學員

(1)日期：

一月：12日(三)、14日(五)、19日(三)、21日(五)、26日(三)、28日(五)

二月：9日(三)、11日(五)、16日(三)、18日(五)、23日(三)、25日(五)

三月：2日(三)、4日(五)、9日(三)、11日(五)、16日(三)、18日(五)、  
23日(三)、25日(五)

(2)方式：13:40~14:10 同步視訊+教學影帶，每堂影帶可重複點播一週，有課後心得報告。

(3)內容：專業介護教授親自上課，口譯專業老師現場口譯，30分鐘講座(含20分鐘影帶)。

(四)注意及配合事項：

1. 視訊講座請務必遵守不得攝影、不得錄製、不得外傳。
2. 課程表「1. 同步講座」之6堂課不得缺席或請假；「2. 同步/非同步講座」如因故須請假，不得逾4堂課，且於一週內完成線上補課。
3. 講座日期有可能因安排講師中發生變動，正確授課日起將會在開課典禮時公布。
4. 遠距講習證書之頒發。

## 七、報名資料

1. 報名表。
2. 推薦函。
3. 佐證資料(最高學歷證明、長照服務人員證明、1年以上長照服務實務經驗證明，請依序排列裝訂)。

(本欄由衛福部審核作業單位填寫)

收件編號：

收件時間：110年 月 日

## 日台長照及福祉專業人才培育 長照專業遠距培育 報名表

姓名		相片	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		
聯絡電話	市話			
	手機			
身分證字號				
通訊住址				
E-mail				
職業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工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照顧服務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照業務主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西醫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藥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護理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營養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物理治療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職能治療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語言治療師			
現職服務單位 名稱(全銜)		服務單位 電話		
服務單位地址				
職稱		到職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
<b>學歷</b> ※請檢附『最高學歷』相關證明文件				
學校名稱	系科	學制	修業年限	畢業/肄業
			年 月起 年 月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肄
			年 月起 年 月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肄
			年 月起 年 月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肄
			年 月起 年 月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肄

長照服務經歷		
※請檢附『具1年以上長照服務實務經驗』之工作相關證明文件		
服務單位名稱(全銜)	職稱	年資
1		民國 年 月至 年 月 共 年 月
2		民國 年 月至 年 月 共 年 月
3		民國 年 月至 年 月 共 年 月
合計長照服務年資		年 月
專業證照與訓練 (選填, 無則免填附)		
※請檢附專業證照相關證明文件		
1		
2		
報名者簽名(親簽)		
現職服務單位 主管簽名 或 單位用印		

※以下由衛生福利部、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填寫

資料審查	
書面資料 確認	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 備註：
遴選小組 審核	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 備註：

日台長照及福祉專業人才培育 長照專業遠距培育  
現職服務單位推薦函

※為便利審查，推薦表請以中文 14 號標楷體打字或正楷填寫

長照機構(關)/長照服務單位推薦理由：請以條列式描述推薦理由(500 字以內)

推薦人員 職稱		推薦人員 簽名	
單位用印			